

类别：B 类

汉中市水利局

签发人：郭 华

汉水函〔2022〕273 号

对市政协六届一次会议第 70 号提案 的答复函

武芯茹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重点帮扶县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镇巴县是我市水利大县，水利建设一直得到了省市政府的大力关心和支持。据统计，近三年来共落实各类水利资金 2.85 亿元，相继实施了城乡供水工程（1.22 亿元）、中小河流治理（0.66 亿元）、水土保持及水保生态建设项目（0.47 亿元）、山洪灾害防治及水毁修复项目（0.18 亿元）等一大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其中，2022 年度，落实中省资金 5332 万元。具体项目为：镇巴县自强水库落实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000 万元，目前该项目可研已经市发改委立项批复，正在开展初设报告编制，将于年内开工建设，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提高镇巴县城供水保障；落实农村安全

饮水项目资金 100 万元，主要用于简池镇集镇供水工程标准化水厂建设；落实土保持项目资金 1100 万元，实施了巴山项目区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；落实渔水河灾后重建河道疏浚工程资金 1200 万元。这些项目的实施，使镇巴全县水利基础设施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，各类水利设施在镇巴县抗御水旱灾害、促进经济发展、保障社会稳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今后，我局将继续支持镇巴县水利建设工程，在做好争取中省资金、加强项目建设的同时，指导镇巴县积极研究探索建立稳定的农村水利投入机制，加大对自强水库、农村饮水工程、中小河流及山洪沟治理等项目资金争取力度，持续推进农村供水保障提升项目，力争使已成水利工程做到良性运行，持续发挥工程效益。

再次感谢各位代表对我市水利事业的关心，希望你们继续建言献策，共同推动我市水利事业的发展。



(联系人：李睿，电话：0916-2244591)

抄送：市政府督查室，市政协提案委。